

2024年度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绩效自评报告

第一部分：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部门汇总包含三个单位：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省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河源储备中心。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为市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归口市交通运输局管理。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和部、省有关公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参与全市公路管理政策、规章的调研及拟定工作。

(2) 参与编制全市普通公路（含农村公路，下同）发展规划、路网规划、年度预算、建设和改建（造）及大中修计划，指导全市普通公路养护工作，协助境内高速公路建设相关协调工作。

(3) 承担全市普通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评价、路网运行、路政等事务工作；组织实施市级公路建设和改造项目，指导县级公路建设和改造项目管理。

(4) 协助开展全市公路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和行风建设，指导实施创建文明示范路、四好农村路等工作。

(5) 承担市重点公路项目的组织实施和建设管理工作。

(6) 负责编制全市普通公路成品油消费税替代性返还和增长性补助收入资金的投资计划及财政年度单位预算计划。

(7) 承担全市公路科学技术项目的成果评审、推广应用及公路信息化工作。

(8) 参与全市普通公路安全生产、公路交通战备、应急管理有关工作。

(9)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单位交办的其他事项。

省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河源储备保障中心是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储备、管理保障区域内（河源市及周边相关地区）公路抢险救灾和国防交通战备应急装备物资保障，承担公路、桥梁应急抢险工作，承担公路交通应急演练和应急保障队伍培训。

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是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对公路交通流量进行观测，为公路交通行业发展战略、公路建设的总体布局等制定中、长期规划与计划提供数据。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所属各单位的内设机构情况具体如下：

1.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内设9个正科级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计划事务部、财务管理部、基建管理部、养护管理部、农村公路部、路政事务部、安全管理部、人力资源部。

2. 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内设小组5个，分别是：工会、综合组、财务组、资产组、数据信息安全组。

3. 省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河源储备保障中心内设部室3个，分别是：主任室、综合部、机械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省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河源储备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9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9.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4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5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5,720.6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8.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95.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626.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825.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493.85
总计	30	13,120.56	总计	60	13,120.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95.54	6,292.50	0.00	0.00	0.00	0.00	3.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92	178.92	0.00	0.00	0.00	0.00	3.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92	178.92	0.00	0.00	0.00	0.00	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92	178.92	0.00	0.00	0.00	0.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36	34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72	34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32	31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41	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	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	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629.85	5,629.82	0.00	0.00	0.00	0.00	0.0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622.78	5,622.75	0.00	0.00	0.00	0.00	0.03
2140101	行政运行	1,769.56	1,76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3	机关服务	1.33	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3,274.42	3,27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5.01	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0.72	1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11.73	311.70	0.00	0.00	0.00	0.00	0.03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7.07	7.0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7.07	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89	1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89	1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89	1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26.71	2,745.02	3,881.6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05	178.92	0.13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05	178.92	0.13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05	178.92	0.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59	341.5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72	340.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32	316.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41	24.4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00	0.00	244.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4.00	0.00	244.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4.00	0.00	244.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720.67	2,083.11	3,637.56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715.96	2,083.11	3,632.86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1,769.56	1,769.56	0.00	0.00	0.00	0.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40103	机关服务	1.33	0.00	1.33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3,360.78	0.00	3,360.78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5.01	0.00	5.01	0.00	0.00	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0.72	0.00	10.72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13.55	313.55	0.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71	0.00	4.71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71	0.00	4.7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89	138.8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89	138.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89	138.8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9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8.92	178.9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1.59	341.5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4.00	244.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52	2.5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5,720.67	5,720.67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8.89	138.8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92.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26.58	6,626.5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803.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469.35	6,469.3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803.4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095.94	总计	64	13,095.94	13,095.9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26.58	2,745.02	3,881.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2	178.92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2	178.92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2	178.9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59	341.5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72	340.7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32	316.3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41	24.4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7	0.8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00	0.00	24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4.00	0.00	24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4.00	0.00	244.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52	2.52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720.67	2,083.11	3,637.56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715.96	2,083.11	3,632.86
2140101	行政运行	1,769.56	1,769.56	0.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140103	机关服务	1.33	0.00	1.33
2140104	公路建设	3,360.78	0.00	3,360.78
2140106	公路养护	250.00	0.00	250.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5.01	0.00	5.0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10.72	0.00	10.72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13.55	313.55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71	0.00	4.71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71	0.00	4.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89	138.8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89	138.8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89	138.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9.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98
30101	基本工资	438.79	30201	办公费	26.53
30102	津贴补贴	708.28	30202	印刷费	1.36
30103	奖金	326.62	30203	咨询费	3.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3.56	30205	水费	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71	30206	电费	9.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52	30207	邮电费	6.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4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9	30211	差旅费	18.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8	30214	租赁费	2.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35	30215	会议费	0.1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8
30302	退休费	340.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4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1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0.3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7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92.78		公用经费合计	25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78	0.00	12.74	0.00	12.74	3.05	12.98	0.00	12.74	0.00	12.74	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13,120.5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295.5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9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346.8万元，下降80.7%。主要变动情况：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项目专项资金收入减少，如“国道G205线河源市热水至埔前段改线工程”项目收入3,274.42万元，对比上年22,287.55万元减少19,013.13万元；“粤赣高速公路顺天互通立交工程”项目本年收入0万元，对比上年度收入6,709.96万元减少6,709.96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04.47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本年度“偿还公路工程建设与日常养护历年垫付资金”项目资金性质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导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13.25万元，下降99.8%。主要变动情况：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上年度市财政通过代管资金账户拨付“G205线热水至埔前段国道东移工程”项目资金1,300万元并列入“其他收入”科目，本年度“其他收入”科目未发生相应项目支出。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13,120.5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626.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745.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9万元，下降0.3%。与去年基本持平。

2. 项目支出3,881.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071.72万元，下降87.9%。主要变动情况：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项目专项资金支出减少，如“国道G205线河源市热水至埔前段改线工程”项目支出3,324.78万元，对比上年23,587.55万元减少20,262.77万元；“粤赣高速公路顺天互通立交工程”项目本年支出0万元，对比上年度支出减少6,709.96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29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9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346.8万元，下降80.7%；主要变动情况：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项目专项资金收入减少，如“国道G205线河源市

热水至埔前段改线工程”项目收入3,274.42万元，对比上年22,287.55万元减少19,013.13万元；“粤赣高速公路顺天互通立交工程”项目本年收入0万元，对比上年度收入6,709.96万元减少6,709.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04.47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本年度“偿还公路工程建设与日常养护历年垫付资金”项目资金性质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导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626.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26.5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517.89万元，增长113.2%；主要变动情况：市直财政事业发展性支出，上级补助资金收入支出未计入部门年初预算支出，如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偿还公路工程建设与日常养护历年垫付资金”项目支出250万元，系市直财政事业发展性支出资金，文件依据为河财预〔2024〕2号文；“G205线热水至埔前段国道东移工程”项目支出3,324.78万元，系上级补助资金，文件依据为粤交规〔2021〕806号、粤交规〔2022〕5号、粤交规〔2022〕94号、粤交规〔2023〕86号、粤交规〔2024〕41号；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5.78万元的82.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7万元，下降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74万元，完成预算12.7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下降4.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74万元，完成预算12.7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下降4.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5万元，完成预算3.05万元的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6万元，下降59.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74万元，占98.1%；公务接待费支出0.25万元，占1.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7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7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燃油费、清洗费、维修费用等开支。其中，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由于调拨手续未完善等问题，有4台车辆暂未进行下账处理，一是粤P07886（其他用车）和粤P05148（其他用车）已拟文（河路〔2017〕33号）向市财政申请核销下账，因未收到批复文件没有下账，车辆已被市交警大队强制报废；二是粤P06031（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粤P06035（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为下属单位省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河源储备中心应急专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5万元，主要用于公路部门工作调研及日常业务交流，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0次，接待人数共63人。主要包括：有关单位到我部门进行交通情况调查基础信息核验、协调国道G105上坪公路服务区规划及合作建设等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7.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24万元，下降7.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本年度我单位在职人员数量减少4名，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减少；二是本年度我单位公用经费对比预算压减7.53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0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0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是粤PGL062、粤P705E0为定编办核准车辆；二是粤P07886和粤P05148已拟文（河路〔2017〕33号）向市财政申请核销下账，因未收到批复文件没有下账，车辆已被市交警大队强制报废；三是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55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4.21%；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二级数据中心及观测站点用电费用”“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费”“公路路政事务管理专项经费”等8个项目开展

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1.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我部门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08.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整体支出能严格执行预算，积极认真履职，全面完成了省交通公路部门和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履职成效较为显著。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二级数据中心及观测站点用电费用”“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费”“公路路政事务管理专项经费”等8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年初预算数3,608.70万元，执行数6,626.71万元，完成预算的183.63%。执行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上级补助资金收入支出未计入部门年初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抓项目建设，努力完成年度普通国省道建设目标任务；二是抓农村公路，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河源样板；三是抓公路管养，全力提升公路路况水平；四是抓绿色发展，助力打造“绿富双赢”河源样板；五是抓安全管理，为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六是抓路政路网，打造“畅安舒美”的路域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项目前期谋划不够深、不够实，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合理；二是各资金使用部门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二是加强对绩效运行的全过程监管，促进预算执行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

“公路技术数据档案室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1.33万元，完成预算的2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用于市公路事务中心档案室防水补漏项目，二是用于市公路事务中心2022、2023年度有关文书档案、专题档案整理、数字化扫描及历年部分会计档案整理项目。存在问题：该项目已于2024年完成，但因财政资金困难，剩余费用3.67万元于2025年方才支付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加强与市财政部门对接，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公路路政事务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0.72万元，完成预算的71.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购买路政服装经费；二是用于路政路网法律法规政策宣传经费；三是用于路政业务培训经费。存在问题：该项目已于2024年完成，但因财政资金困难，剩余费用4.28万元于2025年方才支付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加强与市财政部门对接，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公路安全生产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5.01万元，完成预算的3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组织开展道路安全及安全生产知识宣传，不断提高公路从业人员及广大群众的风险防范意识；二是开展公路防汛救灾应急演练，强化公路从业人员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开展公路行业安全生产与应急培训，通过培训，让干部职工对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公路工程项目施工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有更深层次地了解，达到保障公路安全畅通的目标及完成2024年度省级、市级安全生产和消防考核工作。存在问题：该项目已于2024年完成，但因财政资金困难，

剩余费用9.99万元于2025年方才支付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加强与市财政部门对接，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偿还公路工程建设与日常养护历年垫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250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依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及本单位的资金管理制度，为保障资金支出达成预期目标，我单位按照剩余债务总额占比分配核减各县（区）公路债务，各项指标达到预期效果。存在问题：因财政资金困难，剩余250万元未完成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加强与市财政部门对接，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万元，执行数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要求，在年度内定期完成应急抢险机械装备维修保养工作。我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审核规范、资金管理严格，已按计划使用资金，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下一步工作措施主要是，在年度内定期完成应急抢险机械装备维修保养工作，确保机械设备正常运转，为有效应对公路突发情况，及时参与公路应急抢险工作，排除险情，确保公路交通畅通，提升安全应急措施和处置能力。

“二级数据中心及观测站点用电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1.03万元，完成预算的51.5%。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在年度内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电费缴交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交通量数据正常传输，为公路交通行业发展、公路建设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对资

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解决办法,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级数据中心及观测站点网络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5万元,执行数0.5万元,完成预算的20%。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在年度内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网络费缴交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交通量数据正常传输,为公路交通行业发展、公路建设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存在问题:该项目已于2024年完成,但因财政资金困难,该项目资金未能按时足额到位,为确保网络不间断运行,相关费用已由用公用经费先行垫付,导致该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协调,确保资金申请与支付进度更高效匹配,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级数据中心及观测站点设备维护维修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8万元,执行数0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困难,该项目资金未能按时拨付。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在年度内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维护维修费缴交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交通量数据正常传输,为公路交通行业发展、公路建设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部门常态化对接,精准编制并提前申请用款计划,确保资金到位后即时支付,全力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支付时效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绩效自评报告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4 年偿还公路工程建设与日常
养护历年垫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陈日升

联系电话：0762-3365542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9 日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4 年偿还公路工程建设与日常养护历年垫付 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公路是社会公益事业，公路部门按照政府赋予的职能，履行公路的养护与建设，为保障公路的良好条件和公路的安全畅通，从“十三五”期起，为落实国家及地方出台的调资政策，借款垫付了管养公路日常养护费用及建设项目资金，经审计事务所审查核定，至 2020 年 10 月底止，累计垫付了养护与建设资金 3.12 亿元。适逢 2020 年公路体制改革，事权下放，财政部门依照政府出台的事权财权划分政策，同意将公路部门历年垫付资金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以化解历史债务压力，保障养护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

历年来，年度财政预算累计安排专项资金并偿还债务 7400 万元。2024 年，预算安排 500 万元，实际拨付专项资金 250 万元，市公路事务中心则采用因素法，按比列全额分配给各县（区）公路事务中心，并以文件形式逐年核减各县（区）公路养护部门债务负担，有效保障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维护了公路开展管理工作，促进了公路持续发展。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体制下放实施和资产核实，原垫付管养公路日常养护费用及建设项目资金债务，通过资产置换的方式予以化解，经审计实务所核实和财政确认，财政预算分年度安排偿还，2024 年财政预算安排并拨付了专项资金 250 万元，市公路事务中心依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以及本单位的资金管理制度和保障资金支出达成预期指标，按各单位剩余债务总额占比分配，并以《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 2024 年财政专项资金核减原垫付公路养护小维费债务资金的通知》（河路计〔2024〕5 号）核减各县（区）债务，各项绩效指标达到预期效果。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预算项目专项资金 250 万元，已全面核减了各县（区）公路养护部门部门公路养护资金债务。按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要求和依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绩效目标，逐项对照打分，完成本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如下。其中：绩效过程 20 分、绩效产出 38 分、绩效效益 29 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7 分，自评得分合计 94 分，自评项目绩效为优级。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从自评得分情况分析，绩效目标指标完成的项目 8 个、

未完成项目 3 个；未完成指标的项目占比 27.3%，绩效指标完成 80% 以上的项目占比 72.8%、完成 60-80% 的占比 27.2%、绩效目标没有完成的主要原因在于预算资金没按照剩余债务余额予以安排，偿还进度缓慢，造成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效果。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主要有：

1、产出绩效中偿还养护与建设债务，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主要原因在于，预算偿还只有 7650 万元，且仍有债务需要财政安排解决达 2.356 亿元，偿还债务只占总额的 24.6%。年度预算安排偏低，导致债务没有预期偿还。

2、效益绩效中保障部门正常运转，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在于预算安排资金不足，存在长期债务，影响部门工作的资金运转。

3、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未完成绩效目标的原因，是由于偿还资金安排不足，没有全面消除债务，在政府、部门、群众的满意度不高。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由于债务负担沉重，为保障部门的养护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将继续向政府及财政部门反映和沟通，争取政府和财政提高年度预算额度，尽可能在 3 至 5 年内完成偿还任务。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1、短期内建议年度财政预算安排不低于 1000 万元，优先偿还被占用紧急债务。

2、建议将此债务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中期规划，5年内安排资金予以偿还。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佐证材料：

1、河源市公路局垫付资金清查审核报告

2、河路计〔2024〕5号《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2024年财政专项资金核减原垫付公路养护小维费债务资金的通知》

3、财政专项资金核减垫付原公路养护小维费明细表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古柳青

联系电话：3375321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0 日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4 年公路安全生产 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本项目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及《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开展公路的安全管理工作而预算计划的。依照《中共河源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河机编〔2021〕18号）赋予参与全市普通公路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的职能与任务，主要是用于督导各县区公路部门完善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设施，做好全市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组织开展公路行业安全生产教育和进行公路行业范围内的安全生产技能培训，有效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我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按计划使用资金，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申报规定申报，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规定审批。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河财预〔2024〕1号）批复的安全生产专项经费额度为 15 万元，本项目已如期实现 2024 年度预期目标。主要用于三大方面：一是组织开展道路安全及安全生产知识宣

传，不断提高公路从业人员及广大群众的风险防范意识。二是开展公路防汛救灾应急演练，强化公路从业人员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开展公路行业安全生产与应急培训，通过培训，让干部职工对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公路工程项目施工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有更深层次地了解，达到保障公路安全畅通的目标及完成 2024 年度省级、市级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按照本绩效预期总体目标及支出项目内容，通过对照三级绩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和全年实际完成值。得出 2024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分数为 97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0 分、绩效产出 49 分、绩效效益 29 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9 分，自评合计评分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1. 项目支出情况。

根据河安委〔2024〕8 号《河源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2024 年河源市“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要求共支出 6468 元用于购买安全宣传物品，用于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宣传工作，营造出“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为主题的活动氛围。经单位党组会议〔2024〕9 次研究同意支出 20000 元用于在广播电视台进行公路安全通行和公路保护法律法规公益宣传。经党组会议研究同意支

出 2309 元用于国道 G236 线“平安公路”建设交通安全宣传，同时也完成了安全宣传“五进”活动中的进学校。

经党组会议研究同意支出 62940 元用于举办全市公路系统 2024 年安全与应急培训班，通过培训进一步强化全市公路行业人员安全意识与应急处置能力。本项目已按预算全面完成，待财政局完成资金拨付。

经 2024 年 6 月 18 日党组会议研究同意支出 9965 元用于档案室内安装监控设备、7260 元用于更换档案室内消防器材、4140 元用于档案室内安装防火窗帘，通过安装及更换完成全市档案安全大检查列举出我单位档案室需整改的安全隐患。

单位党组会议〔2024〕9 次研究同意支出 35000 元用于支付 2024 年公路防汛救灾应急演练项目，切实增强公路人应对汛期处置能力，为打通讯期“生命通道”提供保障。本项目已按预算全面完成，待财政局完成资金拨付。

2. 项目完成效益目标情况。

该项目已按标完成，取得了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安全宣传品及“平安公路”建设交通安全宣传主要用于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中的进企业、进家庭和进学校，通过安全宣传，不断强化企业责任人的安全责任意识，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常识，筑牢安全防线。积极推动学校、家庭安全知识宣传，将生活安全和防灾减灾知识普及到家庭里的每位成员，继而养成良好的安全行为习惯。通过广播、电视台和在

国省道普及公路安全通行、公路保护法律法规、交通安全等宣传，增强公众对公路法律法规的认知，引导群众自觉遵守法律，形成“保护公路、人人有责”的社会共识。

通过举办全市公路系统 2024 年安全与应急培训班，让各县区公路管养单位的管理人员、相关业务部室负责人及各直属单位的负责人等干部职工，进一步强化和规范公路安全应急管理工作，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及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宣贯解读。进而推动全体干部职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安全人人抓，幸福千万家。

本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 9 个项目，完成率 98%。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本项目不存在偏差较大的情况。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由于物价上涨，导致安全生产培训难以请到师资更高的讲师授课，望可根据当今市场价格适当提高标准。

（二）由于预算金额有限，安全生产工作包括面广需根据实际情况调配资金用途，望可按当年工作要求给予适当调整。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吴秀玲

联系电话：0762-3365484

填报日期：2025 年 04 月 28 日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4 年公路路政事务 管理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我市普通公路总里程共 16621 公里,其中国道 783 公里,省道 1487 公里,县道 409 公里,乡道 6625 公里,村道 7317 公里。路政管理专项经费本年度预算金额为 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5 万元,实际开支资金 10.75 万元。根据“国评”、“省评”和《路政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路政事务工作职责,主要用于公路路政服装经费、路政路网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宣传经费、路政业务培训经费,进一步提高公路路政人员上路巡查形象及沿线群众爱路护路的法律法规意识;保障路政人员执行公务时亮形象,避免无统一着装,杜绝公路“三乱”行为发生。增进服务意识,塑造文明形象。保障人民群众的利益不受侵犯,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预算计划安排 15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10.72 万元;**二是**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10.72 万元,包含路政服装经费 1.51 万元;路政路网法律法规政策宣传经费 5.49 万元;路政业务培训经费 3.72 万元;**三是**绩效目标情况。完成路政网络运营工作,配置路政服装,提高路政路网人员业务工作水平,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及预

期阶段性目标情况。**四是**内控制度情况。严格按照市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及市公路事务中心的财务管理规定，并制定了路政（路网）管理专项经费使用制度。按工作进度计划使用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路政事务项目落实和举办任务，实现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路政事务管理专项经费使用的立项论证充分，通过调查摸底各县区公路事务中心实际的需要，确定培训的内容和人员，达到预期的培训效果；路政事务管理专项经费每一项开支按规定提交中心党组讨论后，经市中心的法律顾问审核相关合同后，才与相关公司签订合同，保证有效控制预算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的合理和合法性，并按合同要求完成验收。路政服装费用的使用，按要求签订合同，并按合同规定支付。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按照绩效预期总体目标及支出项目内容，通过对照三级绩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和全年实际完成值，自评总分 97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20 分、绩效产出 38 分、绩效效益 39 分，本项目自评分达到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现已完成 100%，完成路政人员服装统一配置，提升了路政人员形象及沿线公路群众爱路护路水平。对各县区

公路事务中心一线公路路政人员的系统培训后，提升公路路政人员的整体业务能力，规范公路路政事务的统一性，推进公路路政相关业务上一个新的台阶。在公路路政（路网）宣传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后，沿线群众对公路路产路权方面的法律意识有了提高，进一步保障公路路产路权的完好。按照“国评”“省评”的要求，做好路政路宣传、培训等工作，进步提升河源市公路形象，“国评”、“省评”评比分值进一步提高。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本项目无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尽量根据省、市财政政策准确无误的上报预算项目，不出现预算调整。

2、制定更加合理、合规、合法完整资金管理制度。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1、进一步加大对路政管理专项经费的投入。

2、建议专项资金及时支付，避免专项经费未能按合同规定时间内支付。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2 个

填报人：温惠玲

联系电话：0762-3365549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3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为市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归口市交通运输局管理。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部、省有关公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参与全市公路管理政策、规章的调研及拟定工作。

2、参与编制全市普通公路（含农村公路，下同）发展规划、路网规划、年度预算、建设和改建（造）及大中修计划，指导全市普通公路养护工作，协助境内高速公路建设相关协调工作。

3、承担全市普通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评价、路网运行、路政等事务工作；组织实施市级公路建设和改造项目，指导县级公路建设和改造项目管理。

4、协助开展全市公路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和行风建设，指导实施创建文明示范路、四好农村路等工作。

5、承担市重点公路项目的组织实施和建设管理工作。

6、负责编制全市普通公路成品油消费税替代性返还和增长性补助收入资金的投资计划及财政年度单位预算计划。

7、承担全市公路科学技术项目的成果评审、推广应用及公路信息化工作。

8、参与全市普通公路安全生产、公路交通战备、应急管理有关工作。

9、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单位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任务

（1）抓项目建设，努力完成年度普通国省道建设目标任务。一是重点抓好省市重点建设项目国道 G205 线热水至埔前段改线工程。2024 年计划完成建设投资 1 亿元。二是加强项目质量、安全、进度管理。加快推进国道 G105 线连平县城过境段、国道 G205 线龙川县城段改建工程等 22 个县区项目建设。

（2）抓农村公路，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河源样板。一是推进农村公路新改建工程和美丽农村路建设。二是推进农村公路安防工程。三是实施危旧桥梁改造。四是完成农村公路自动检测化任务里程 5773 公里。五是督促指导东源县积极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

（3）抓公路管养，全力提升公路路况水平。一是做好公路预防养护，不断提高路况水平。二是实施危旧桥梁改造，保障桥梁运行安全。三是实施“平安公路”建设工程，提升公路安全保障水平。四是推进省下达重点水毁修复工程任务的实施。

(4) 抓绿色发展，助力打造“绿富双赢”河源样板。2024 年，全市计划完成绿美公路建设里程 1155 公里，重点提升通往“百千万工程”省市级典型镇、通往 3A 级及以上景区、通往红色革命遗址、通往高铁站场、出省通道、城镇出入口、连接高速公路出入口等重要路段的绿化美化工作。

(5) 抓安全管理，为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一是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二是排查整治道路隐患。三是不断完善公路安全设施建设。四是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行动，确保安全工作落实到位。开展应急演练活动，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努力提高我市公路系统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五是加快推进省级应急装备河源储备中心项目建设。

(6) 抓路政路网，打造“畅安舒美”的路域环境。一是继续深入开展公路路域环境整治工作。二是加快推进公路路产登记工作。三是推进普通干线公路服务区建设。四是推进普通国省道省界服务区建设。

2、重点工作任务

(1) 推进省级应急装备河源储备中心项目建设。该项目已完成项目选址（东源县仙塘镇龙尾村）、用地调整工作，正在进行用地预审工作，要争取尽快完成立项工作，并逐步开展用地报批、征拆等项目前期工作。

(2) 偿还公路工程建设与日常养护历年垫付资金，逐步化解历史债务，保障社会稳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按照河机编[2020]18号《中共河源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赋予的职责与任务开展境内国省干线及农村公路的保护，推进市重点公路项目建设，完成公路附属设施建设、养护管理、路网运行、路政等事务工作，做好公路的安全生产的检查落实，督促公路交通战备项目完成，保障公路突发应急处置工作。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4年，我中心收入合计6295.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92.50万元；其他收入3.04万元。

支出合计6626.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45.0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2492.78万元、公用经费252.24万元）；项目支出3881.69万元。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结合本单位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已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体系。一是与预算编制同步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结合本部门年度目标任务，科学制定部门整体目标，分解细化各项工作，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并上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二是对绩效运行实行全过程监管，促进预算执行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对阶段性偏离绩效目标问题及时反馈，及时纠正，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三是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

重要依据。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能严格执行预算管理，积极认真履行职责，全面完成了省交通公路部门和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履职成效比较显著。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总分为 93.3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我中心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自评。履职效能指标分值为 50 分，我局自评分值 43.3 分，其中：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13.3 分，自评扣 6.7 分。存在问题原因：产出指标 3 项，实际完成 2 项，指标完成率 66.7%，其中年度完成计划项目指标未完全完成，一是省级应急装备河源储备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立项，但用地报批手续尚未完成，无法完成项目征地拆迁工作；二是国道 G205 线热水至埔前段改线工程因财政资金困难、用地报批缓慢等问题，没有完成本年度计划投资目标。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效益指标 6 项，实际完成 6 项，完成率 100%。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三) 管理效率分析

我中心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自评。管理效率指标分值为 50 分，我中心自评分值 50 分。

1. 在预算编制方面。一是健全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决算与评价等预算内部管理制度；二是严格经费开支预算管理，分解计划，按照专项经费的原则、使用范围对经费预算进行审核；三是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四是不断调整和优化经费支出结构，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创新工作方式，科技合理进行预算编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在预算执行方面。严格遵照预算计划执行，加强财务管理，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支出用途使用资金，合理安排支出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3. 在信息公开方面。我中心根据要求，及时、规范做好预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工作。

4. 在绩效管理方面。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不断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评审

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二是加强对绩效运行的全过程管理，促进预算执行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

5. 在采购管理方面。一是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按照已批复的预算安排政府采购计划；二是加强政府采购的管理，按照规定选择政府采购方式、做好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据、质量和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妥善保管政府采购业务的相关资料。

6. 在资产管理方面。一是加强资产日常使用管理。规范资产验收入库、账卡登记、领用交回、保管维护等工作程序；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开展专项清理工作，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二是保障资产管理合法合规。在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各环节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国有资产安全。

7. 在运行成本方面。严格遵照预算计划执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审批制度，杜绝一切不合理的开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三公”经费对比上年有明显下降。

三、存在主要问题

1、项目前期谋划不够深，不够实，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合理。

2、各资金使用部门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目标设置

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

2、加强对绩效运行的全过程监管，促进预算执行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对阶段性偏离绩效目标问题及时反馈，及时纠正，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1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杜桦

联系电话：0762-8813355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9 日

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 2024 年二级数据 中心及观测站点用电费用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述

本年度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严格遵循上级部门关于做好国省道交通量数据观测工作的指示精神，结合站实际情况，认真组织开展工作。本次自评报告旨在全面梳理 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电费项目费用使用情况，包括本项目支出的总体预算和执行情况、项目构成情况、绩效目标批复情况等，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后续工作提供改进方向。

二、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预算计划安排 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电费 2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1.57 万元；二是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电费实际支出金额 1.57 万元。三是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要求，在年度内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电费缴交工作，确保设备正营运转、交通量数据正常传输，为公路交通行业发展、公路建设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四是内控制度情况。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已按计划使用资金，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三、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

根据《广东省公路交通情况调查设备管理工作指导意见（试行）》、《公路交通情况统计工作管理办法》和《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公路网交通情况调查数据采集与服务系统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重在日常维护，落实期间核查。按照要求，在年度内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日常管理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我站根据文件要求，组织落实该事项。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我站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预算经上报河源市财政局审核并批复。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四、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自评分 97.42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7.42 分、绩效产出 40 分、绩效效益 40 分，由于该项目预算资金 2 万元，实际仅到账 1.57 万元，因此支出率扣 2.58 分，自评合计评分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绩效目标指标完成及分布情况：目标基本完成的项目 1 个（2024 年度二级数据中心及交通量观测站点用电费用），绩效指标完成 97.42%。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杜桦

联系电话：0762-8813355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9 日

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 2024 年二级数据 中心及观测站点网络费用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述

本年度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严格遵循上级部门关于做好国省道交通量数据观测工作的指示精神，结合站实际情况，认真组织开展工作。本次自评报告旨在全面梳理 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网络费使用情况，包括本项目支出的总体预算和执行情况、项目构成情况、绩效目标批复情况等，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后续工作提供改进方向。

二、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预算计划安排 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网络费 2.5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2.33 万元；二是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网络费实际支出金额 2.33 万元。三是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要求，在年度内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网络费缴交工作，确保设备正营运转、交通量数据正常传输，为公路交通行业发展、公路建设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四是内控制度情况。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已按计划使用资金，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三、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

根据《广东省公路交通情况调查设备管理工作指导意见（试行）》、《公路交通情况统计工作管理办法》和《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公路网交通情况调查数据采集与服务系统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重在日常维护，落实期间核查。按照要求，在年度内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日常管理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我站根据文件要求，组织落实该事项。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我站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预算经上报河源市财政局审核并批复。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四、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自评分 99.18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9.18 分、绩效产出 40 分、绩效效益 40 分，由于该项目预算资金 2.5 万元，实际仅到账 2.33 万元，因此支出率扣 0.82 分，自评合计评分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绩效目标指标完成及分布情

况：目标基本完成的项目 1 个（2024 年度二级数据中心及交通量观测站点网络费），绩效指标完成 99.18%。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 (公章)

填报人姓名: 杜桦

联系电话: 0762-8813355

填报日期: 2025 年 5 月 19 日

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 2024 年二级数据 中心及观测站点维修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述

本年度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严格遵循上级部门关于做好国省道交通量数据观测工作的指示精神，结合站实际情况，认真组织开展工作。本次自评报告旨在全面梳理 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维修费使用情况，包括本项目支出的总体预算和执行情况、项目构成情况、绩效目标批复情况等，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后续工作提供改进方向。

二、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预算计划安排 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维修费 8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0 万元；二是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度交通量观测站点维修费实际支出金额 0 万元。三是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要求，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维修费缴交工作，确保设备正营运转、交通量数据正常传输，为公路交通行业发展、公路建设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四是内控制度情况。河源市公路交通量观测站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已按计划使用资金，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三、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

根据《广东省公路交通情况调查设备管理工作指导意见（试行）》、《公路交通情况统计工作管理办法》和《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公路网交通情况调查数据采集与服务系统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重在日常维护，落实期间核查。按照要求，在年度内完成交通量观测站点日常管理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我站根据文件要求，组织落实该事项。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我站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预算经上报河源市财政局审核并批复。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四、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自评分 88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8 分、绩效产出 40 分、绩效效益 40 分，该项目预算资金 8 万元，由于该项目在拨付流程中未支付成功，实际仅到账 0 万元，因此支出率扣 12 分，自评合计评分为良。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绩效目标指标完成及分布情

况：目标基本完成的项目 1 个（2024 年度二级数据中心及交通量观测站点维修费），绩效指标完成 88%。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谢培鸿

联系电话：0762-3365954

填报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

省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河源储备中心 2024 年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费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述

本年度，省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河源储备中心严格遵循上级部门关于做好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工作的指示精神，结合中心实际情况，认真组织开展了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的维护工作。本次自评报告旨在全面梳理 2024 年度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费项目费用使用情况，包括本项目支出的总体预算和执行情况、项目构成情况、绩效目标批复情况等，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后续工作提供改进方向。

二、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是资金安排情况。预算计划安排 2024 年度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费 4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4 万元；二是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度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费项目实际支出金额是 4 万元；三是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要求，在年度内定期完成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修保养工作，确保机械设备正常运转，为有效应对突发情况，及时参与公路应急抢险工作，排除险情，确保公路交通畅通，提升安全应急措施和处置能力；四是内控制度情况。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及省级公路交

通应急装备物资河源储备中心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已按计划使用资金，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三、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第二章二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章第二十五条以及河路养【2015】54号《关于印发河源市公路应急养护机械使用与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定期对应急抢险机械设备进行保养维护，排除故障。按照要求，在年度内定期完成应急抢险机械装备维修保养工作，确保机械设备正常运转。为有效应对公路突发情况，及时参与公路应急抢险工作，排除险情，确保公路交通畅通，提升安全应急抢险工作，排除险情，确保公路交通畅通，提升安全应急措施和处置能力。我中心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组织落实该事项。

（二）项目实施规范性

我中心申报资格合规、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项目预算经上报河源市财政局审核并批复。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计划安排、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四、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自评分 100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0 分、绩效产出 50 分、绩效效益 30 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自评合计评分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绩效目标指标完成及分布情况：目标全部完成的项目 1 个(2024 年度应急抢险机械设备维护费)绩效指标完成 100%。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